

方志考稿

甲集四



方志考稿甲集第四編

河南

順治河南通志五十卷

順治十七年巡撫賈漢復修。

序云，「舊有通志天順間創始於提學副使劉公昌，後十餘年副使胡公謐略加芟潤，後八十年續修于都御史鄒公守愚，又三年而成於都御史潘公恩，迄今百三十年矣。」蓋漢復履任後自十五年三月徵集諸郡縣志，十七年五月編纂就緒。

凡五十卷，一圖考，二三建置沿革，四星野，五疆域，六山川，七風俗，八城池，九河防，十封建，十一戶口，十二田賦，十三物產，十四職官，十五公署，十六學校，十七選舉，十八祠祀，十九陵墓，二十古蹟，二十一帝王，二十二至二十四名

宦，二十五至二十八人物，二十九孝義，三十列女，三十一流寓，三十二隱逸，三十三仙釋，三十四方伎，三十五至四十九藝文，五十雜辨。

雍正河南通志八十卷

道光六年補刊本

雍正九年河東總督嵇文鏡奉勅編，文鏡沒後王士俊代爲總督成書表上，纂修者有孫灝顧棟高諸人，已見四庫著錄。及乾隆三十二年巡撫阿思哈續修一次，是曰續志。道光六年布政使楊國楨以板片殘缺重刊之。

書八十卷，曰聖制，曰輿圖，曰沿革，曰星野，曰疆域，曰山川，曰城池，曰禮樂，曰兵制，曰河防，曰水利，曰封建，曰田賦，曰戶口，曰漕運，曰鹽課，曰郵傳，曰風俗，曰物產，曰職官，曰公署，曰倉庾，曰學校，曰選舉，曰祠祀，曰陵墓

，曰寺觀，曰古蹟，曰帝王，曰名宦，曰人物，曰理學，曰儒林，曰忠烈，曰孝義，曰文苑，曰隱逸，曰列女，曰流寓，曰仙釋，曰方技，曰藝文，曰辨疑。

其體例極爲煩瑣。人物削去張商英蒲宗孟，藝文至分五律七律，不出兔園見解。而四庫提要反稱其整密。蓋舊志淺陋異常而本書糾正違失實稱允當。例如開封府下，二漢陳留郡刪去小黃外黃，河南郡刪去京卷故市苑陵，又無水利漕運二門，於大河遷徙沿革亦不詳著。皆無史識。而藝文載關羽辭曹操書，古蹟載鄭武公交印臺，帝王志誤以梁唐五代俱都洛陽，則彌堪發噱。以此例彼，則本書所訂義例固已遠勝耳。

康熙開封府志四十卷

康熙三十四年知府管竭忠修，據所錄舊序蓋有順治庚子奉賈漢復命所修一本，時奉巡撫顧汧之命修志也。

其時尚沿明制，許鄭未升直隸州，陳州未升府，故開封轄境殊廣。

凡四十卷，一圖考，二建置沿革，三星野，四疆域，五山川，六河防，七帝王，八封建，九城池，十公署，十一學校，十二典禮，十三戶口，十四田賦，十五物產，十六古蹟，十七陵墓，十八祠廟，十九寺觀，二十職官，二十一二名宦，二十三選舉，二十四至二十七人物，二十八游寓，二十九仙釋，三十方技，三十一至三十八藝文，三十九祥異，四十辨疑。大抵取材

各屬縣之志，綜輯而成。或循疆理而分，或依義類爲別。篇章充塞，讀之欲睡。所謂辨疑亦僅撫拾流傳瑣事。羌無考證，略舉數條而已。

乾隆祥符縣志二十卷

乾隆四年知縣張淑載修，大梁書院山長翰林院庶吉士會稽曾煜纂。

凡二十卷，一輿圖，二地理，三河梁，四古蹟，五六建置，七禮樂，八九祠祀，十田賦，十一官師，十二選舉，十三循吏，十四十五人物，十六雜事，十七至二十藝文。

祥符爲梁宋都城，而地理古蹟寥寥數葉，其不能無闕失不待言矣。又剗削漫漶，篇簡錯落，難可卒讀。

光緒祥符縣志二十四卷

光緒二十四年知縣沈傳義等修，明道書院院長湘潭黃舒昂纂。按其叙錄，邑之有志自萬歷甲申知縣李伯仁始，繼則三十六年知縣王鶴齡順治十八年知縣張俊哲乾隆四年知縣張淑載也。

書凡二十四卷，一輿圖志，二欽定皇輿表，三職官表，四選舉表，五地理志，六七河渠志，八田賦志，九建置志，十禮樂志，十一學校志，十二十三祠祀志，十四古蹟志，十五至十八人物志，十九經籍志，二十二十一麗藻志，二十二金石志，二十三雜事志，二十四序錄。似較俗製爲優。然觀其凡例僅沾沾於形式之末，非能見其大者也。就中如金石志雖增舊志所無，而但錄其目不錄其文，殊不足以供考證。古蹟志雖極意搜訪，然不知引據宋東京考，且強分爲城岳岡海等目鄰於兒戲。要之未

合著作之體也。

明宏治中有重建清真寺碑稱金大定間有李俺艾高等七十姓來汴立一賜樂業教，卽汴人所謂挑筋教，實猶太教也，至今苗裔猶存，爲世界宗教史上一大案。本書金石祠祀兩志均漏列。

祥符者漢陳留浚儀縣，東魏於此置梁州，後周改汴州，宋祥符中改今名，爲開封府治。梁宋兩朝所都。其宮闕遺址，蓋以明代曾遭河水之灌不易復尋矣。

宣統陳留縣志四十二卷

宣統二年知縣武從超修。

按凡例，順治十五年始修，康熙三十年續修，考前者出於知縣張重潤，後者出於知縣鍾定也。凡例又詆其俚俗寡陋兼有其失，然本書亦未有以勝也。

凡四十二卷，一建置沿革，二星野，三疆域，四城池，五學校，六祀典，七公署，八人丁田賦，九山川，十河防，十一風俗，十二古蹟，十三祠廟，十四寺觀，十五橋梁坊表，十六物產，十七聖相，十八后妃，十九藩封，二十官制，二十一知縣表，二十二佐貳表，二十三儒官表，二十四科第表，二十五薦貢表，二十六至三十七人物，三十八災祥，三十九墓域，四十雜志，四十一二藝文。綱目不分，譌敎滿紙，殆轉不如舊志。陳留秦縣，漢爲陳留郡治，自梁以來爲開封府屬縣。

乾隆杞縣志二十四卷

乾隆五十三年知縣周璣修，時畢沅任巡撫也。

按所錄舊序，萬歷己亥知縣馬應龍康熙癸酉知縣李繼烈乾隆乙丑知縣王之衛各一修。萬歷志序云，國初有舊志在六十年以前

無論，至嘉靖丙午霑化蔡時雍編一志蓋已佚矣。

凡二十四卷，一聖製，二天文志，三四地理志，五建置志，六禮樂志，七田賦志，八風土志，九職官志，十一選舉志，十二武備志，十三至十八人物志，十九二十列女志，二十一二三藝文志，二十四叙錄志。

其人物志中有善良一目，夫人物分目已爲不當而況此膚泛之目乎。

縣在漢爲陳留雍邱縣，隋置杞州，其後州廢爲縣，屬開封府，括地志武王封禹後于此也。漢之外黃圉縣皆在縣境。志於史事殊少措意。

乾隆通許縣志十卷

乾隆二十五年知縣阮龍光修，邵自祐纂。

據舊志姓氏，正德志爲縣人山東鄒城知縣韓玉所創修，嘉靖辛丑知縣陳正順治戊子知縣賈待旌康熙庚午知縣吳轍雍正戊申知縣王應珮繼之。

據凡例，舊志門類無次，紀序冗雜。今悉爲更訂，各以類從。所舉糾正諸條，爲功亦不細也。

凡十卷，一輿地，二建置，三田賦，四禮樂，五官師，六人物，七選舉，八九十藝文。

通許置縣始于宋咸平中，初名咸平縣，金大定中以名與咸平府同改今名。明以來隸開封府。

建置稍晚，故蹟殊多附會。如引左傳鄭伯使許大夫百里奉許叔以居許東偏而遂以百里爲標題。縣治東有六營遂謂蘇秦率諸侯之師伐秦建營於此。並堪發噱。

道光尉氏縣志二十卷

道光十年知縣沈淮修。

沈氏序云，「尉志初本纂于明永樂十六年，其後正統成化嘉靖間屢有刊本，今皆無存。順治四年邑令衛紹芳因嘉靖殘本而輯成之，十五年高桂又奉文重修。」閱一百七十年而有是輯，據其凡例則因者十之一二創者十之七八也。

尉氏秦縣，漢書地理志注，應劭曰古獄官曰尉氏，鄭之別獄也。臣纘曰鄭大夫尉氏之邑也，明以來爲開封府屬縣。

書二十卷，一星野，二沿革，三疆域，四建置，五學校，六賦役，七職官，八選舉，九至十四人物，十五至二十藝文。

其凡例以舊志列御製及綸誥於藝文爲不當，於是將紀恩之作提弁簡端，累累數十葉。然靳讓之謝恩疏仍入藝文，何也。

嘉慶洧川縣志八卷

嘉慶二十三年知縣何文明修。

略不載舊志源流，據學部志目有康熙洧川志知縣張世綬修也。凡八卷，一方輿志，二建置志，三籍賦志，四職官志，五選舉志，六人物志，七藝文志，八雜志。

縣爲春秋時之曲洧，漢潁川郡之新汲縣地，唐爲尉氏縣地，金興定二年始以宋樓鎮爲洧川縣，屬開封府。

道光鄆陵縣志十八卷

道光十二年知縣何鄂聯修，陽湖洪符孫纂。

據所錄舊序，有正德四年知縣和春嘉靖十六年縣人劉訥順治七年知縣孫丕承十六年知縣經起鵬乾隆三十七年知縣施誠嘉慶十三年知縣吳堂各一修。施志復從薛瑄集中得鄆陵縣志一序爲鄆

陵訓導王賢作，則尤在其前矣。

凡十八卷，一輿圖，二沿革表，三職官表，四選舉表，五六地理志，七建置志，八政典志，九學校志，十祀廟志，十一十三麗藻志，十四至十六人物志，十七雜事志，十八序錄。猶其父之遺槩也。顧鄆陵文采無甚足傳者，志亦依舊聞稍爲整比而已，不能見精采也。

縣爲春秋時鄭邑，漢爲潁川屬縣，隋曾置洧州旋廢。

同治中牟縣志十二卷

同治九年知縣吳若煊修。

據順治吳志序，「牟志一修於明正德九年，再修於陳幼學先輩，爲萬歷三年，三修於天啓四年。今薦紳家無藏本，父老不能言遺事。至順治己亥而知縣吳顏芳起修之，康熙乙卯知縣韓蓋

光乾隆十九年知縣孫和相又修之。一及是而經咸豐三年之亂板籍盡毀。乃從省志府志中搜補并向地方采訪而成此書也。

凡十二卷，一輿地，二建置，三禮樂，四田賦，五職官，六選舉，七名宦，八人物，九至十一藝文，十二雜記。據其凡例大抵仍前志之目而於刪汰重複殊不爲無功。

中牟雖古地名，實非今縣，今縣則始置於漢，隸河南郡，實左傳所謂鄭之原圃也。宋以來隸開封府。大河自鄭州來東抵祥符界，在中牟境者曲折縣亘九十餘里，沿河築堤爲害久而益劇，蓋自北宋而已然。本書輿地篇記之最明覈有體。惟咸豐三年粵寇陷城竟無敘述，殊爲疏漏之大者。

道光禹州志二十六卷

道光壬辰知州朱煒修。

按所存舊序有順治八年朱裴康熙二十九年喬翔鳳乾隆十年邵大業三篇，其萬歷九年一序則無可考矣。

凡二十六卷，一輿圖，二紀事沿革表，三封系表，四職官表，五選舉表，六疆域表，七山川志，八古蹟志，九戶口志，十田賦志，十一建置志，十二學校志，十三祠祀志，十四寺觀志，十五陵墓志，十六經籍志，十七至二十四列傳，二十五識餘，二十六志原，分列明析，刊除蕪陋，頗非近人所能及。例如削去藝文志而代以經籍志，元明以前列傳直錄史文，錄舊志文悉著來歷，輿圖不列景物，皆倬然可稱。

州爲古陽翟地，韓自新鄭徙郡，秦置潁川郡，金置潁順州尋改爲鈞州，以州有鈞臺也。明初以陽翟縣省入，萬歷中以避神宗諱改今名，鈞州陶業，擅名甚久，本書僅識餘有輯錄一篇，而亦不得其詳。